

证券代码：872013

证券简称：纬而视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

- （一）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（二）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：2025年8月8日
- （三）诉讼受理日期：2025年8月8日
- （四）受理法院的名称：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
- （五）反诉情况：有
- （六）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2026年2月2日，公司收到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判决书等资料，案号为（2025）沪0117民初21645号，公司正在申请二审反诉中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

主要负责人：王蕾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上海纬而视视讯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撒世强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全资子公司

3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撒世强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4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撒世强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法人

5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闫培祥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、公司董事、副总

6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王堃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、公司董事、总经理

(二)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2024年9月，挂牌公司子公司上海纬而视视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纬而视视讯科技）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借款400万元，期限自2024年9月25日起至2025年6月8日止，以挂牌公司所持有的位于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67号1-3幢的厂房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，并由撒世强、闫培祥、王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由于纬而视视讯科技2025年6月8日借款期限届满时无法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。引发了原告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其权益的情境。

(三) 诉讼请求和理由

- 1、纬而视视讯科技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4,000,000元；
- 2、纬而视视讯科技支付2025年3月21日至2025年6月8日借款利息31,673.52元；
- 3、纬而视视讯科技支付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7月3日的罚息12,819.44元、复利101.13元及自2025年7月4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罚息；

- 4、纬而视视讯科技偿付律师费 40,000 元；
- 5、若纬而视视讯科技不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，原告有权就挂牌公司名下位于上海市新桥正新格路 67 号 1-3 幢的房屋折价或以拍卖、变卖的所得价款按照抵押顺位在最高限额 7,000,000 元范围内有限受偿；
- 6、撒世强、闫培祥、王堃对纬而视视讯科技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（四）反诉的内容及理由

- 1、关于律师费由被告承担的必要性；
- 2、由于被上诉人的高额律师费诉请，导致本案诉讼费用不合理增加；
- 3、一审法院存在程序瑕疵，损害部分被告知情权及救济权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（一）诉讼裁判情况

- 1、纬而视视讯科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原告借款本金 4,000,000 元；
- 2、纬而视视讯科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 2025 年 3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8 日借款利息 31,673.52 元；
- 3、纬而视视讯科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 2025 年 6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3 日的罚息 12,819.44 元、复利 101.13 元及自 2025 年 7 月 4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罚息；
- 4、纬而视视讯科技偿付原告律师费 8,000 元；
- 5、若纬而视视讯科技不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，原告有权就挂牌公司名下位于上海市新桥正新格路 67 号 1-3 幢的房屋折价或以拍卖、变卖的所得价款按照抵押顺位在最高限额 7,000,000 元范围内有限受偿；
- 6、撒世强、闫培祥、王堃对纬而视视讯科技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- 7、案件受理费 39,476 元、财产保全费 5,000 元，公告费 400 元，合计 44,876 元，由纬而视视讯科技、挂牌公司、撒世强、王堃、闫培祥负

担。

（二）二审情况

目前公司已提交二审反诉申请已被受理，尚未确定开庭日期。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诉讼事项将对公司日常经营情况造成不良影响，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，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诉讼将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；公司将及时披露案件进展情况，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进一步评估对公司财务的影响。

（三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继续跟进案件情况，同时做好各种应诉准备，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，避免对公司及股东造成损失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民事判决书》。

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2月27日